

資委 告密 羊毛 亲斤

# 原高在吼心的我

著曼斯霍·E·A·斯彭·R

譯 拍 水 袁



英士 版上告君羊 亲斤

新羣詩叢之二

# 我心在呀高在原

R · 彭 · 斯  
A · E · 霍斯曼 · 曼集選歌詩

袁水拍譯

新羣版社印行

新羣詩叢之二

我的心呀在高原

著 作 者 R·彭斯 A·E·霍斯曼

翻 譯 者 袁 水 拍

新 羣 出 版 社

總 經 售 聯 營 書 店

上海新昌路祥康里三號

翻 版 權 所 有  
印 必 究

1944.初版(重慶)  
1947.再版(上海)  
1950.三版(上海)  
1951.四版(上海)

## 譯者前記

偶然在一本英國出版的電影史上，看到幾節對於卓別麟作品的批評。這書的作者提起不少卓氏的早年默片。雖則我們從小就看見過他的大皮鞋和肥褲子，這些默片卻好些是聞所未聞的。卓氏的作品比我們年紀大得多。電影史的作者說，卓別麟特別喜歡描寫一個流浪人和一個身體比他大兩三倍的，和他說話須要把腰彎下去的警察。這個弱小的流浪者雖則在充滿冷酷和敵意的世界中打了幾十年滾，依舊沒有失掉天真的童心。在某一張影片中，卓別麟想和一個痛恨他的漢

我的心呀，在高原

我的心呀，在高原

子和解，他滿懷好意走上去，要和這嚴峻的漢子攀談，一面右手還握着一束花朵，藏在身背後，笑容滿面正待送給那人，不料馬上一個大拳頭打過來，卓別麟應聲倒地，那一束花朵還沒有被看見，就在地上壓爛了。

在這樣一個世界裏，不論好意，善心，友誼，愛情，忠誠，同情……在罪惡的私利，金錢，特權……等等旁邊，已經完全失去了顏色。眼前的貪慾和饑餓，不能用遙遠的愛情來療治。世俗所公認的價值是一些可觸摸的實物，而希望和理想被冷笑爲癡人說夢。其實，這些說夢者今天所歌詠着的一些似是虛空的東西，不就是未來的更真實的實在，更完善的利益嗎？從古以來的殉道者在世俗的眼光下，豈不

是一個連自己的生活都不會處理的人嗎？他們「侈談」着美好的生命，卻連這破碎的一個也保不住。因此在今日的俗世中，正真的虛華被看做實際，真正的價值反被當做假象了。

有一位批評家說，現代世界造成了一種普遍的大儒主義，認為詩歌只是一種孩子氣的虛空的東西，而他們則已經成年，再也不需要它。並且認為誰要是把它當做有價值的，誰就是還沒有脫離少年期，還沒有進入這個正經的賺錢與機器的世界（英國Stephen Spender的話）。

嚇！好一個「正經的賺錢與機器的世界」！人們習慣了它，就不感覺自己和別人被這世界模型着，役使着，並且增加着它的罪惡，像更多附着到雪球上去的雪，更加重了它的力量。人變成一種被動的生

物，而忘記了他所爲何來，幾至連希望也不懂得希望，連苦痛和災禍，即使身受了，也還是無動於中。耳目所接觸的委屈與欺侮，更因爲遭受的是他人，當然越發不能發生憎恨與哀憐的自然之情了。

詩歌是發乎情的，是健康的感覺和思想，是坦白直率的語言。如果說犬儒主義的冷淡和麻木表白出某一羣人的衰老和墮落，那末詩歌中所表白的正是初生兒的心，它還沒有被「正經的世界」所窒息和割裂，還沒有被毒害過，還沒有硬化過。說它孩子氣未必就是羞辱了它。何況每個時代的詩歌總是它的前哨、偉大的詩人所感覺的往往是多數人所感覺而尚未形成的事物。他們的心靈像兒童一樣新鮮活潑，一樣的敏感。他們的智慧和理想包容着整個世代，像哲學家一樣的深

思，像巨人一樣的飽孕着偉大的動力。

可是——當他們還沒有被認識的時候，犬儒的俗世決不會歡迎他們——豈祇不歡迎，一定像那惡漢對於卓別麟一樣馬上一拳打過去，這一束本是獻給他的花朵，卻連看也沒有看見，就被壓爛在地上了。

和別的偉大的詩人相比，彭斯和霍斯曼只是所謂 Minor Poets。因之我的翻譯選集也只是一束小花，但牠們是芳香可愛的一束。

彭斯(Robert Burns)是蘇格蘭十八世紀的詩人。生於一七五九，死於一七九六。他是一個佃農的兒子，自己也種田。據他自己說，他從能夠在田地上操作起，一直像搖船的囚犯一樣勞動到十六歲，沒有

我的心呀，在高原

離開過農民的生活。他從來不怕和村上其他農民比賽各種田地上的勞作。當他開始作詩以後，就常常一面握犁把，在田裏走，一面在心裏默寫詩句，或是哼着韻腳。蘇格蘭有民謠的傳統，詩人的作品多數是和民謠相類的，大部份可以依照流行的山歌唱起來。因為他生活在農民裏面，並且自己就是他們之中一個，所以他的作品幾乎處處吐露着那些受苦操勞的人的嘆息與憤懣。他常常歌唱蘇格蘭的光榮的過去，英明的國王，民族英雄，將軍，和革命家。那時法國的大革命的波浪震盪到各處，蘇格蘭也受到影響，民黨（Whigs）認為這是歐洲解放的曙光，感到無比的同情與歡欣，一致爲了布朋王朝的傾覆而高興。彭斯當然是其中一個。後來，革命受了沾污，全歐洲意見騷動，彭

斯的詩也不時反映着這些事件，表示他的愛與恨，因此遭到王黨（Tory）和朝貴的猜忌，認為他的作品要不得。有一次在公開的宴會中，大家祝飲英廷的首相畢特（Pitt）他獨自一個拒絕這樣做，說是應該祝飲華盛頓將軍，於是不歡離席。諸如此類的事情，使他經常處在逆境之中。當他脫離了田地，他的詩作受到普遍的全英國的人民的愛好時，他常被邀至貴族社會裏展覽。但他總是脫不掉來自下層農村的習性。在他充當稅官的生涯裏，因為心境的惡劣，竟至用酒來消解自己的憤懣。賞識他的文豪斯各脫也承認彭斯是爲了受欺壓，縱酒而早死的。

他死了之後，他的通俗而熱情的詩歌越發受到大衆的歡迎。生前

他每一詩集出版，往往給人們爭先購買。據他故鄉加洛威的同鄉人勞勃脫·赫隆（Robert Heron）筆記中所說，當時無論老少貧富，高貴和低賤，正經和活潑，有教養和無學識的人們，都愛好他的詩歌，他記得那些佃農和女傭們常把辛苦積來的錢買他的詩集，否則他們可以買必要的衣服穿。傳記家洛克哈特（Lockhart）說，我們在全蘇格蘭，從奔特蘭到沙爾威，不會找到沒有聖經的農家茅屋，也不會在聖經的旁邊找不到一本彭斯的詩集。

在他的詩歌中，我們時常讀到他對於「人以不人道待人」的憤恨與悲嘆。在他日記中，他說喜歡帶一本密爾頓的集子在口袋裏，「因為我要學習他的感情，他的無拘束的廣大，他的大膽而不屈的獨立精

神，那種勇敢的，高貴的對苦難的反抗，這一切都是用一個角色來表現的，他就是撒旦。」

彭斯很窮苦，使他造成堅強熬苦的性格。他自己常說，不喜歡春夏的溫暖季節，喜歡冬天的寒冷和風暴，那時候大自然顯得更莊嚴偉大。他常在寒冬起風的時候到荒涼的樹林中去漫游。因此他的詩作也很多描寫冬天的嚴寒。他不為夜鶯作頌，他卻為夜梟歌唱。（這是很有趣的：濟慈有詩頌夜鶯，雪萊歌唱雲雀，華茨華斯寄詩鷗鵝，彭斯卻寫給梟鳥。）

用彭斯自己的話說：「詩人是什麼？詩人是一個天賦更敏感於常人的人，更熱忱，更溫柔，更瞭解人性，他有一個更包容得廣大的

靈魂……他更容易發生同情心，更容易感動，甚至被不存在的東西感動得如像牠們是存在的一樣。……他們是這樣一個種族，感覺得比別人都夢見的感覺更多些……他們活得急速……」

我這裏譯出的三十首並不能代表彭斯的全部。不過也能夠藉以看見詩人對黑暗的憎恨，對貧苦的悲哀，對美國獨立革命和法國大革命的興高彩烈的歌頌。此外再有他的一些愉快的情歌，牠們充滿着熱情，並且是農民和平民的樸素坦直的戀愛。這些天真的歌曲不單在蘇格蘭流行，就是在我們中國，也有好些人會唱，譬如包括在「一百零一曲」中的幾首便是。

霍斯曼 (Alfred Edward Housman 一八五九——一九三六) 在中

國以周煦良先生譯得最多，而且很好。在戰前的詩刊「新詩」上發表不少。可惜那冊詩人因以名噪一時的集子「西洛濱雪州少年」的譯本只在「新詩」上見到廣告，沒有出版。霍斯曼的作品表面上很輕描淡寫，但是充滿着沉痛與憤懣。第一次世界大戰一定影響了他，使他對掠奪和侵略戰爭感到深刻的痛恨。但是這痛恨沒有造成功力，只是流於一種絕望的悲嘆。如果讀了這些詩，使苦痛的心找到了一扇逃避的邊門，那末是我們讀者不善於讀他了。

我曾經在香港「李堅記」書舖中買到一部新出版的霍斯曼全集，包括「西洛濱雪州少年」和「最後詩存」，「續詩存」，以及一點希

我的心呀，在高原

我的心呀，在高原

臘譯詩，那是詩人的弟弟編印的。這本書已經送了別人。當時我會說，讓牠去傳染別一個人吧，可不是想遺誤人家，而且我相信牠們不一定能把憂鬱傳染給人。「正經的賺錢的世界」是連憂鬱也認為可笑而幼稚的。聰明的，懂得實際的人們連霍斯曼那樣的絕望和逃避也不會在他們算盤珠上落的心上發生痕跡。

我並沒有什麼理由把這兩個不同時代的蘇格蘭和英格蘭的詩人放在一起。或者因為他們兩人的詩集都是在香港遇到的，可以藉以紀念這些日子而已。一本彭斯是插圖精裝本，封面用蘇格蘭兵士所穿的裙子的那種彩色格子綢做的。插圖有詩人故鄉的風景，他散步的河濱，他住的茅屋，他的真（Jean Armour）老年時的肖像，以及不少樹立

在蘇格蘭的紀念像等。現在這書已經和香港一起失陷了。

彭斯和霍斯曼雖則在年代上間隔太久，整整一個世紀，但是他們在風格上都是接近明白易懂的民謡體。前者因為他們的社會沒有和他遠離，更顯得通俗自然。後者則大不相同，只是形式上的和民謡相近，詩人自己則是一個和羣衆很生疏的個人主義者。他被英國批評家稱為近世紀少見的一個完好的抒情詩人，以及擁有相當多的讀者，也多半是為了他的詩句本身的美感，或者由於他的悲嘆正是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一些絕望的「個人」所同感的緣故。

我把這藏在背後的一束花朵獻給愛花的人們！

我的心呀，在高原

我的心呀，在高原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七日在重庆